陕甘宁边区医药卫生发展史陈列馆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陕甘宁边区医药卫生发展史陈列馆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兴延小区 9 号楼 2 单元 2803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9 月 01 日 15 时 30 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YFZ-2026-012

项目名称：陕甘宁边区医药卫生发展史陈列馆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636,9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陕甘宁边区医药卫生发展史陈列馆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3,636,9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636,9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建筑工程	建安工程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636,9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45 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陕甘宁边区医药卫生发展史陈列馆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5.《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6.《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8.《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 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 号)。

1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陕甘宁边区医药卫生发展史陈列馆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且年检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附年度报告书）（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明）；

3.2 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附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磋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磋商文件中凡是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磋商时，除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还须同时提供法人给分支机构出具的授权书；

3.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 社保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已缴存的任意时段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复印件）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6 供应商基本信息应在“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网企业库”可查询。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提供单位及法定代表人的查询截图)，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截图)；

3.7 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8 企业性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9 提供具有履行本项目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3.10 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须有本单位为其缴纳的近一年社保证明，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承诺；

3.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 年 08 月 18 日 至 2026 年 08 月 24 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兴延小区 9 号楼 2 单元 2803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免费获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 年 09 月 01 日 15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 5 室

五、开启

时间： 2026 年 09 月 01 日 15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 5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2.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谢绝邮寄、售后不退)。

3.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上同时发布。

4.供应商务必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进行陕西政府采购统一身份认证注册登记。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延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址：延安新区为民服务中心综合楼 8 楼

联系方式：0911-709087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宏业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兴延小区 9 号楼 2 单元 2803 室

联系方式：1822010067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春梅

电话：18220100670

宏业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